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分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18日，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根据《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01月08日，建设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白莲河乡大坳冲村。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占地面积37722.6平方米（56.584亩），主要建设主要为：建设1栋1F大切车间，1栋1F小切异形车间，1栋5F综合楼，1栋1F污水处理罩棚，购置石材加工设备20台套，进行石材加工，年产花岗岩板材120万m²/a。

本次分期验收范围主要为1栋1F大切车间，1栋1F小切异形车间，1栋5F综合楼，1栋1F污水处理罩棚等辅助工程，石材加工设备大切机16台套以及中切、小切、磨光机等设备，配套环保设施设备。年产花岗岩板材100万m²/a的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1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月26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文件《关于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黄环罗函[2022]6号）。2023年6月28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证书编号：91421123MA49N8421M001Q。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65%。

（四）验收范围

此次竣工验收是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绿色建材加工项目的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同时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他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车间储运工程内容布局有部分调整。环评设计边角料堆场位于小切异形车间东侧。实际调整位于污水处理车间内。项目未重新选址，平面布局局部调整，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变化，不涉及新增敏感点。

2、废水处置措施发生变化。环评批复要求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实际目前管网未接通，生活废水经隔油池+三格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林地施肥，不外排。项目未新增废水污染物排放，不影响周边水环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本建设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加工粉尘、堆场扬尘、运输粉尘、食堂油烟。厂区设置洒水车，地面已硬化并定期洒水降尘；进出口设置沉淀池，对车辆轮胎冲洗；生产车间为封闭车间，石材切割、磨光加工均为湿法作业；喷砂

作业设置在封闭车间并配套布袋除尘器，生产车间设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并定期清扫车间地面；沉渣、边角料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路；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生产废水。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三格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林地施肥，不外排。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多级沉淀后抽回生产车间循环回用于大切、中切等工序，不外排。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是机械设备噪声。对主要设备通过安装减振垫、车间封闭、定期维修保养设备、厂区加强绿化等隔声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石泥废渣、废机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处置；石泥废渣交由石粉企业回收利用；废边角料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上风向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0.226\text{mg}/\text{m}^3$ ，下风向最大排放浓度值为 $0.43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1.0\text{mg}/\text{m}^3$ 。

（2）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三格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林地施肥，不外排。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多级沉淀后抽回生产车间循环回用于大切、中切等工序，不外排。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处置；石泥废渣交由石粉企业回收利用；废边角料交碎石加工企业综合利用；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废水处置、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1、按照项目环评要求建设生产车间，完善厂区的地面硬化、堆场建设和绿化，增加厂区场地喷水抑尘设施；规范雨水管/沟（设置初期雨水截止阀）、初期雨水池建设，加强日常清掏工作。

2、规范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做好危废的收集、申报、暂存、转移、处理处置等环保工作。

3、建立健全环境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完善环保设施标识标牌设置，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罗田万磊石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8 日